

#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ᠰᠢᠯᠢᠨᠭᠣᠯᠢᠮᠤ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ᠠᠭ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ᠠᠭ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ᠠᠭ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ᠠᠭ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ᠠᠭ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ᠠᠭ

苏右环审表(2025)1号

##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年产 2000 万块固废制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苏尼特右旗新蒙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2000 万块固废制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朱日和园区内,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工程总投资为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4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4.67%。项目总占地面积 3000m

2, 其中封闭式厂房 800m<sup>2</sup>、养护及成品存放场地 1500m<sup>2</sup>、场内道路及其他区域占地 700m<sup>2</sup>。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0 万块建筑材料(水泥砌块、水泥标砖、水泥地铺砖、路岩石)。项目建设内容:封闭式生产车间内建设 1 条制砖生产线(包括上料斗、配料机、全封闭搅拌机、压砖机等设备);新建两个 100t 的立式筒仓,分别用于储存水泥、除尘灰;新建一座 10m<sup>3</sup>浸泡水池(防渗系数  $\leq 10^{-7}$ cm/s),配备浸泡机;新建一座 0.5m<sup>3</sup>集水池(防渗系数  $\leq 10^{-7}$ cm/s)。项目生产工艺:利用原有界面料处理生产线水渣和 48 万吨锰系合金建设工程产生的除尘灰及水泥等作为原料,水渣通过上料斗下方计量装置称量后由皮带输送至全封闭搅拌设备内,除尘灰及外购水泥通过气力输送方式分别送至除尘灰筒仓和水泥筒仓,再经管道进入配料机和搅拌设备,水经管线加入搅拌设备,按比例进行搅拌,搅拌均匀后的物料通过皮带送入压砖机内压块作业,压块作业完成后利用叉车送至提升机平台,下放至浸泡水池中,浸泡后砖块由叉车运送至成品区晾晒后外售。

(二)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盟行署《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相关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要求。我局原则同意本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一) 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 1、废气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及建材、建筑垃圾运输和堆存产生的扬尘。通过采取施工现场合理布局，设置围挡，对易起尘、易扬撒的物料密闭堆放，封闭式车辆运输，厂区和施工道路硬化并定期洒水降尘。

## 2、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 48 万吨锰系合金建设工程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施工场地设置临时沉淀池（防渗系数 $\leq 10^{-7}$ cm/s），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

## 3、噪声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施工设备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机械噪声通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或者通过安装消音器、隔声装置，加强设备保养；车辆通过限制车速，减少鸣笛等措施，施工期噪声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要求的排放限值。

## 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统一集中堆放，加盖苫布，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在厂区设置垃圾桶进行收集，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 1、废气

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筒仓呼吸废气、水渣装卸废气。水泥筒仓及除尘灰筒仓产生的废气经滤芯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水渣在装卸区域配套雾炮机降尘，废气排放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要求的排放限值。

## 2、废水

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为浸泡养护水、设备及地面清洗水和生活污水。浸泡养护水定期补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备及地面清洗水经坡面自流到制砖设备厂房集水池后回用于水渣渣场降尘；生活污水依托 48 万吨锰系合金建设工程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水淬渣池作为水淬渣补水。

## 3、噪声

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为机械设备噪声。设备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机械，并且采取基础减振、降噪措施，加强日常维护。厂界噪声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要求的标准。

## 4、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除尘器废滤芯、废矿物油及职工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暂存于养护及成品存放场地内的不合格产品暂存区，定期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再利用；除尘器废滤芯由厂家更换时及时回收，不在场内储存；废矿物油依托 48 万吨锰系合金建设工程项目危废暂存间贮存，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企业回收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箱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四、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苏尼特右旗分局将组织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及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5年1月13日



(此页无正文)

---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苏尼特右旗分局

---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1月13日印发

---